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及业务发展需求，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1985年，是国内最具规模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质，是国内首批获准从事H股上市审计资质的事务所、财政部大型会计师事务所集团化发展试点所。连续多年，排名稳居中国大型会计师事务所前列。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范围包括审计鉴证、管理咨询、资产评估、工程咨询、税务服务等，服务对象主要为上市公司、大型国有企业、金融保险企业、外商投资企业等。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现有从业人员5500余名，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者超过1200人，具有美国、英国和澳大利亚等国外发达国家注册会计师资格、能够提供国际业务服务的专业人员200余人；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领军后备人才”称号的专家有16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50余人，另外还有业内外知名的各类杰出业务专家100余名，这些专家在财务会计、审计、税务、公司治理和战略管理咨询、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全面预算管理、企业并购重组、IT审计和国际化业务等方面具有业内领先的水平。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审计。

独立董事同时认为此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的情况，也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且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4 日